

2021 年
南澳县财政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澳县财政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南澳县财政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财政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和县有关财政、税收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拟订财政、税收、政府采购、国有资产管理、资产评估、财务会计、政府债务管理等方面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制定有关政策、规划、管理办法等，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财政发展战略、中长期财政规划，参与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各项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综合平衡社会财力和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及主体功能区规划的建议，执行中央与地方、省与市、市与县、国家与企业的分配政策；拟订和执行县对镇的财政体制和分配政策。

（三）承担县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负责编制年度县本级预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县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县本级和全县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审核批复县级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完善转移支付制度。

（四）制定全县财政和预算收入计划，管理和监督各项财政收入。

（五）负责县级非税收入及各项政府性基金管理。拟订彩票管理制度，监管彩票市场，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管理政府债务、政府主权外债业务，防范财政风险；管理财政票据，管理财政预算内行政机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监督县内各单位住房基金使用，参与监管住房保障和住房公积金。

（六）管理和监督各项财政支出，拟订和执行需要全县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定额，组织制定本县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及财政总预算会计核算制度，负责县级财政资金调度和财政总预算会计工作，监管县级行政事业单位会计核算工作。

（七）负责制定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制。负责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和行政单位未脱钩经济实体、事业单位创办的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业等国有资产监管；组织拟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负责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负责县属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组织开展企业、行政事业单位等会计决算报表及公共资源统计分析评价工作。

（八）负责各项县级财政专项资金的安排和监督管理，拟订重要物资储备的财政政策，编制县级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管理县级财政社会保障支出，监管社会保障资金，拟订社会保障资金财务制度、基本建设财

务制度、企业财务制度和农村财务制度。负责向县属资产经营公司、授权经营的集团公司、财政拨款的基本建设重点项目和重点行政事业单位委派财务总监或会计委派工作。

（九）参与财政性资金项目安排总量研究，组织调度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参与审核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工程概算，承担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工程预算、结算和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工作，对财政性资金建设项目实施财务监管，负责制定代建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参与工程造价管理。

（十）监督检查财税等方面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执行情况，检查、处理、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承担财政支出绩效管理工作。

（十一）管理全县会计工作，贯彻执行会计法规、规章和制度，依法指导和监督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工作。

（十二）管理资产评估行业，指导和监督评估机构和注册评估师的业务，办理涉及国有和集体产权权益的资产评估项目备案和核准。

（十三）制订全县财政系统财政教育规划；组织财政人员培训、财政宣传和信息工作。

（十四）对县政府投资项目及其形成资产预算资金的安排、拨付、监督和管理，代表县政府行使资产运营、收

益分配等出资者权益；贯彻执行公共资源有偿使用法律法规政策；拟订并监督执行全县公共资源盘活运营政策规定；协调、联络、监督县级公共资源盘活运营工作；负责公共资源盘活运营所取得收入的监缴。

（十五）指导镇（管委）财政部门的业务工作；监督执行财税政策、转移支付及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十六）管理、监督全县政府采购工作，拟订我县政府采购政策、制度、办法，承担全县统一电子政府采购平台建设和管理工作。

（十七）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县金融工作局主要职责：

（一）负责拟订支持地方金融产业发展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对全县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实施监管。

（三）开展地方金融风险监测防控工作，组织开展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金融突发事件应急工作，配合有关部门查处、打击非法金融机构和非法金融业务活动，参与有关部门开展的金融市场、金融机构等的风险防范处置工作。

（四）推动发展普惠金融，培育和发展“三农”、

“小微企业”等的金融服务体系，会同有关部门开展金融精准扶贫。

（五）开展金融对外合作交流，深化区域金融合作，统筹协调政府与金融机构的战略合作。

（六）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其他事项。

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规，组织实施本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二）负责调查、分析研究本县国有资产现状、变动、营运效益及管理情况；管理国有资产评估，负责国有资产清产核资、产权界定、产权登记和产权纠纷处理工作。

（三）负责审批国有资产报废、转让、出租、联营、股份经营、盘盈、盘亏和资产抵押等行政的产权处置。

（四）会同有关部门审批县属国有企业的设立、合并、分立、终止、拍卖；负责审批产权变动和财务处理工作。

（五）组织清算和监缴被撤销、解散企业的国有资产；参与国家投资的分配，并对投资效益进行重点跟踪监测。

（六）参与国家投资项目的竣工验收，按有关规定审

核国家投资的报损和核销。

（七）负责对国有资产营运效益的考核和监督。

（八）参与研究和审定国有企业税后利润和国家股权收益的分配方案，监缴国有资产收益等。

（九）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南澳县财政局（南澳县金融工作局、南澳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是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内设机构 8 个股室，分别为：人事秘书股、预算股（金融工作股）、国库股、综合规划股（经济建设股）、文教行政股（社会保障股、绩效评价股、行政事业资产管理股、政府采购监管股、国有资产监督管理股）、外经工贸股（会计股）、农业股、财政监督股（法规监察股）。局机关行政编制 21 名。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3 名；正副股长 12 名。核定机关聘用人员数 5 名。

下属事业单位 3 个，具体包括：南澳县财政国库支付管理中心，事业（参公）编制 9 名，核定机关聘用人员数 1 名；南澳县农村财务事务中心，事业编制 2 名，购买服务人员编制 1 名；南澳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南澳县财政培训中心），事业编制 5 名，购买服务人员编制 1 名。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含县金融工作局、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南澳县财政国库支付管理中心，南澳县农村财务事务中心，南澳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下属单位无独立核算。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980.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7.19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68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0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4.6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80.52	本年支出合计	980.52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980.52	支出总计	980.52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表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09	29.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97	11.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6	5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6	5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6	5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80.52	818.52	162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7.19	625.19	162	0.0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787.19	625.19	162	0.00	0.00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625.19	625.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5	0.00	5	0.00	0.00	0.00	0.00
2010606	财政监察	3	0.00	3	0.00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54	0.00	154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68	97.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48	93.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28	5.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8	5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4	29.4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 助	4.2	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99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 补助	4.2	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06	41.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06	41.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09	29.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97	11.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6	5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6	5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6	54.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980.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7.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68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0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4.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80.52	本年支出合计	980.52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980.52	支出总计	980.52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南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980.52	818.52	1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7.19	625.19	162
20106 财政事务	787.19	625.19	162
2010601 行政运行	625.19	625.19	0.00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5	0.00	5
2010606 财政监察	3	0.00	3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54	0.00	1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68	97.6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48	93.4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28	5.2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8	58.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4	29.4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4.2	4.2	0.00
2082799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4.2	4.2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南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06	41.0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06	41.0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09	29.09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97	11.9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6	54.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6	54.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6	54.6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南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818.52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769.3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32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297.77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55.66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58.8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9.4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40.33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0.72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0.01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54.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5.85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17.85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南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19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5.28
[30305]生活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91
[313]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4.19
[31302]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4.19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南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35.85	35.85	0.00	0.00
“三公”经费	8.00	8.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8.00	8.00	0.00	0.00

注： 1、行政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二、“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2、“三公”经费是指市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1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980.52 万元，比上年减少 83.53 万元，下降 7.8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部分信息化建设项目支出；支出预算 980.52 万元，比上年减少 83.53 万元，下降 7.8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部分信息化建设项目支出。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8 万元，比上年 8 减少 8 万元，下降 5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控制“三公”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出境计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保留公车；公务接待费 8 万元，比上年减少 8 万元，下降 5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控制“三公”经费。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

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1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35.85万元，比上年增加14.35万元，增长66.7%，主要原因是统计口径改变。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48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3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2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5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564.17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977.76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3万元，主要是家具用具、电脑、打印机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1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